

# 不满老板欠工资顺走6万货款

## 一男子逃亡5年后投案自首

本报记者 张潇元 刘腾腾 本报通讯员 梁铁君 封凯明

### 无故被辞退携款离开公司

2005年初,李某的女儿刚刚出生,为了让女儿和妻子更好地生活,经朋友介绍,李某来到黄岛一家酒店做采购,酒店承诺月薪3000元,他早上4点出去上货,每天忙到晚上12点

才能休息。工作前几个月,酒店老板以酒店效益不好为由,每月给李某发1000元生活费,并承诺等效益好了会把拖欠的工资补齐,然而,随着家里开销增多,李某不止一次要求老板发放

拖欠的工资,均被老板拒绝。2006年初,老板突然通知李某,他被辞退了,并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结算工资,李某不由得怒从心生,将手上用来采购的近6万元钱带走,离开了公司。

### 精神高度紧张诱发糖尿病

李某携款离开后,酒店随即向黄岛公安分局报案,经侦大队以涉嫌职务侵占对李某进行立案侦查,并多次到李某位于李沧区的家中对其进行抓捕,均无功而返,李某的父母也不知道儿子藏身之处。对此李某到案后说,他拿钱走的时候,不知道罪名很

大,后来知道警察来抓他,“我害怕被抓回去坐牢,那我刚满周岁的孩子怎么办?当时还存有侥幸心理,我决定出去躲躲。”

后来,李某让妻子变卖了房子,全家搬到李沧偏远的地方租房子住,整天东躲西藏,一年搬了五次家。“那段时间,只

要听见警车响,我就害怕。晚上睡觉听见狗叫,我就很警觉,害怕警察来抓我。”由于整天高度紧张,李某变得有些神经衰弱,脾气也越来越不好。“后来身体也越来越不好,我去医院一查,得了糖尿病。医生说长期惊吓也是得糖尿病的诱因。”

### 隐姓埋名在一家石料厂工作

由于无法忍受这种东躲西藏、担惊受怕的日子,2007年,李某的妻子和他离婚,女儿判给了妻子。独身一人,李某更加坚定了逃亡的决心。逃跑后的李某隐姓埋名在李沧山区一家石料厂找到了工作,白天辛苦上班,晚上主动在工厂

值班,吃住都在工厂。李某称,在逃亡的这些年里,他体会了什么是有家不能回的滋味。“我想念父母,想念女儿,但是我不敢回去看他们,我害怕家门口有警察潜伏。晚上经常做梦被抓了,每次都惊出一身冷汗。”

2008年,同在石料厂打工的姑娘小张与李某相互爱慕,然而由于害怕被抓,李某很少陪小张逛街,更不敢陪她到景点游玩,后来,因为李某迟迟不肯登记结婚,最后两人分手。这段爱情结束之后,李某决定再也不结婚了。

### 父母规劝,李某自首

自公安部“清网”行动以来,经侦大队民警多次去李某父母家做工作,诚恳分析形势,宣传政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最终,李某的父母终于答应做儿子的思想工作,规

劝儿子去投案自首。李某的父母告诉李某,在他逃亡的5年里,黄岛分局的民警每年都会找到他们做思想工作,让他们规劝李某,早日投案自首,争取宽大处理,早日堂堂正正挺

起胸膛做人。“民警的话说到我心坎儿里了,我决定投案自首,担当自己的罪行,争取宽大处理,重新做人。”

8月28日,李某来到黄岛公安分局经侦大队投案自首。

## 警示宣传画 印上购物袋

近日,青岛市公安局市北分局推出卡通宣传环保购物袋。购物袋一面为“打架成本”宣传,一面为防范“电信诈骗”,用简练的语言和生动的画面描绘出打架的恶果和诈骗犯罪分子常用的伎俩。先期印制5000个,将在近日向本区居民免费进行集中发放。

张潇元 刘腾腾 武峰  
李旭东 摄影报道



# 店员狂偷老板钱包70余次

## 视频监控锁定内贼, 崂山警方破获系列盗窃案

本报8月30日讯(通讯员 刘海青 车璐 记者 赵壁) 崂山区某超市女老板的手提包总是莫名其妙丢钱,每次几十到几百元不等,安装监控后,崂山警方通过查看300余小时的视频内容锁定内贼,破获系列盗窃案。

“这个贼不是第一次偷我的钱包了,2010年开始我就丢过几次。”今年4月,在中韩街道李家下庄开小超市的李女士报案称,她手提包内的钱总是莫名其妙丢失,每次都丢几十元到几百元不等。一开始李女士以为是自己随手花掉了,随着被盗次数的增多,她开始怀疑是被人“盯上”了。但是李女士每天一直在店里,也没有可疑人员进入商店,自己的钱包也一直好好地放在柜台里,想不通里面的钱怎么总是离奇丢失。李女

士更加小心地保管手提包,但钱还是接二连三地丢,无奈之下李女士在店里装了监控。

4月8日,李女士带着自家监控拍摄到的录像来到中韩派出所报案。民警初步认定该案是内盗,嫌疑人作案次数多,涉案财物价值较大,派出所立刻成立专案组。

“我闭上眼睛,满脑子都是监控画面”,民警付振杰介绍说,长达300多个小时的录像,他们反复看过好几遍,发现监控中一名女子总是刻意接近李女士放在柜台里的手提包,并且东张西望,神情可疑。该女子姓程,从2010年开始在失主李女士的店里打工,平时很乖巧,人缘也挺不错的,李女士根本不相信钱是她偷的。

民警经过进一步调查收集证据,确定程某具有极大的作案嫌疑。但是程某换了手机和住址,玩起了失踪。8月3日,民警意外获知程某住址,立即设网布控,将刚刚下班回来的程某抓获。

经过侦查讯问,程某如实交代其自2010年9月在李家下庄李女士的店里打工时,曾盗窃店主钱财70余次,为了不引起李女士怀疑,每次只盗窃几十元,最多四百元,涉案金额共计3万余元。程某还主动交代,她曾于今年7月某日深夜盗窃邻村董家下庄某小商店财物,6月份曾与男友廖某一起到奥林花园入室盗窃两起,4月份时曾盗窃孙家下庄一间出租房内的财物。目前,程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仍在进一步审理中。

醉司机:想逃跑倒车撞了人  
酒司机:参加婚宴经不住劝

## 李沧交警夜查 俩“酒”司机落网

本报8月30日讯(通讯员 方文 周爱林 记者 赵壁) 29日晚,李沧交警查获两名饮酒后驾车的司机。其中醉酒驾车的司机见到民警后想跑,倒车时将一名路人撞倒。酒后驾车的司机去参加婚宴,经不住劝喝了酒,还觉得自己挺清醒,开车没事。

29日晚21时许,李沧交警大队李村中队中队长周义新带队在君峰路和通真官路路口夜查,一辆白色富康轿车沿君峰路北向南行驶,在距离民警不远处突然停在路边,周义新发现异样后正欲上前检查,该车突然加速向后行驶,慌忙之中将车后一名正沿君峰路西侧南北步行的行人撞倒,民警赶紧提醒富康车驾驶员“撞人了”。就在该驾驶员急停向左打方向准备掉头逃逸顿了一下时,周义新已经迅速冲到该车处,拉开车门,拽住方向盘,将车熄火。

富康车内满是刺鼻的酒味,驾驶员下车后想离开现场,被周义新和民警迅速控制住。民警随后通知110警车赶到现场对驾驶员进行约束,并对被撞受伤的行人及时进行救治。民警依法现场对驾驶员商某进行酒精呼吸测试,其酒精含量达到了172mg/100ml,并且未随身携带驾驶证,目前,事故处理民警已经介入对本案进一步调查。

当晚23时许,遵义路中队民警在重庆中路石沟村口执行堵截任务时,查获涉嫌酒后驾驶的胡某。经呼气测试,胡某酒精含量达到了65mg/100ml,属酒后驾驶。胡某对酒驾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称晚上参加好兄弟的婚宴,经不住几番劝说喝了酒,喝完后又自我感觉“比较清醒”,就开车回家。

李沧交警提醒广大驾驶员:切不可低估酒驾的危害性并对逃避法律处罚抱任何侥幸心理,只有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才能常保平安和谐。

为出气持刀砍伤同事脸

## 网上逃犯 办身份证落网

本报8月30日讯(通讯员 徐振凯 记者 赵壁) 同事之间为小事日久生怨,孟某竟然挥刀报复,将同事脸部砍出12厘米长伤口,致轻伤。近日,逃回老家的孟某去派出所办理身份证时,被识破网上逃犯的身份而落网。

2010年10月,19岁的孟某从老家临沂来到青岛的一家大酒店打工,与甄某同为这家酒店的厨师。刚开始两人相处得还不错,可时间一长免不了有一些小摩擦。当年12月底,两人因为做饭的琐事大吵了一架。事后孟某怀恨在心,一直想找个机会出口气。2011年1月初,孟某领了工资后便辞职打算回老家,他在回家之前,还不忘报这“一剑之仇”。

1月6日晚,孟某叫上3名青年,手拿砍刀,躲在青岛啤酒酒城附近的草丛里,准备伺机对下班回家的甄某实施报复。当晚21点40分左右,甄某和同事小王下班途经此处时,孟某突然从草丛里冲出来,举起砍刀朝甄某的右脸砍了过去。甄某捂着受伤的脸转头就跑,孟某在后面边追边不停地挥刀向前砍。在小王的制止下,3名青年没有追赶。最后,没能追上甄某的孟某随手把刀扔到草丛里,愤愤地回去了。第二天,孟某便坐着火车回老家了。事后,甄某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立即立案并进行网上追逃。

回到老家的孟某只觉得出了一口恶气,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行为已经触犯了法律。5月下旬,孟某在老家派出所办理身份证时被公安机关认出并抓获。经法医鉴定,甄某右脸被砍伤,留下一条12厘米长的创口,深达颅骨,损伤程度已构成轻伤。目前,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检察院以孟某犯故意伤害罪向法院提起公诉。